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書函

地址：80778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415號

承辦人：鄭再添

電話：07-3814526#12338

傳真：07-3962031

電子信箱：ttj@nkust.edu.tw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7月31日

發文字號：高科大教字第10710110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一.docx、附件二.pdf

主旨：檢送內政部建築研究所辦理「一零七及一零八年綠建築與永續智慧社區跨領域整合課程補助須知」1份如附件一，請各相關系(科)所轉知老師踴躍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內政部建築研究所107年7月26日建研環字第1070006827號函辦理。(附件二)
- 二、本案係依內政部105年3月23日台內建研字第1050409448號函送之「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修正核定本)分工表壹、三、(三)鼓勵大專院校相關科系開設智慧綠建築與社區跨領域知識相關課程辦理，執行重點為補助國內各大專院校參與推動綠建築、永續智慧社區等相關跨領域課程，建構產學研跨域專業技術人力培育平台，達成知識推廣及產業研發人才養成之目標，共同推動建築產業發展。
- 三、本項補助對象以國內各大專院校為申請單位，並以系(科)所107學年度第1學期或第2學期之必修或選修課程為補助項目(如：相關設計類、工程類、建築類、電子資訊類、管理類、醫療護理類、農業類等)，於新增課程或既有課程融入「綠建築與永續智慧社區跨領域整合」主題者，得向內政部建築研究所提出補助申請。
- 四、本案補助預計遴選至少10項課程，每案補助經費以不超過新臺幣20萬元整為限，請各相關系(科)依下列時程踴躍提出申請，逾期恕不受理。
 - (一)107學年度第1學期補助課程：受理申請時程自即日起至107年8月15日止，將申請文件資料送至建工校區教務處教學服務組彙整後呈報申請。

裝

訂

線

(二)107學年度第2學期補助課程：受理申請時程自即日起至107年10月15日止，將申請文件資料送至建工校區教務處教學服務組彙整後呈報申請。

五、本補助須知另可於內政部建築研究所網站(<https://www.abri.gov.tw/>)首頁「最新消息」內下載使用，若有疑問請電洽內政部建築研究所連絡人詢問(呂文弘先生、詹佳穎小姐，電話：02-8912-7890#280、273，傳真：02-8912-7832)。

正本：本校各學術單位

副本：教務處、教務處教學服務組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由處室主管判發